

# 社区治理共同体构建的内在逻辑与实践路径

谢如云

(湖北大学, 湖北 武汉 430062)

**【摘要】**构建社区治理共同体是激发社区自治组织治理活力、提升社区协同治理效能、实现社会治理制度创新的一种有效途径。利益、情感和文化是影响社区共同体合理有效运行的重要因素,这些都是能够动员各主体参与社区治理能动性的内在驱动力,有助于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责任感,从而促进社区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目前,社区公共利益的破碎化、情感的淡化以及社区文化缺失等都是建设社区治理共同体所需解决的问题。为此,需打造一个将社区居民的利益、情感与文化融为一体的有机体,来推动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实现。

**【关键词】**社区治理共同体; 内在逻辑; 实践路径

## 一、引言

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sup>[16]</sup>。作为社会治理的最基本的构成要素,社区也是落实“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的最佳场地<sup>[11]</sup>。社区治理在社会治理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与人民群众的利益息息相关。如何提高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水平,是当前社会治理所面临的重大难题<sup>[10]</sup>。社区治理共同体包括国家和社会在内的多元治理主体,如党委、政府、社会组织等,在平等、协商等准则下,产生的社会联结有机体<sup>[18]</sup>,通过资源交换、数据共享等协同行动<sup>[6]</sup>,处理社区事务,回应居民诉求,共享治理功劳<sup>[9]</sup>。社区是一个高度复杂的动态系统,需要用合乎情理的社区规范对其进行约束和调节,同时,也需要用制度化的方式对利益纠纷进行疏导,否则,公共秩序混乱,将对社区居民的生产生活产生消极作用。

## 二、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内在逻辑

社区是社会治理的重要实践空间,是基层治理的“神经末梢”,集聚社会资源,构建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关键。社区不只是一个“空间”概念,而是一种社会、一种文化、一种利益的共同体。公共利益是驱动因素,形成利益共同体,可最大限度动员其参与社区治理<sup>[2]</sup>;情感联结是使社区居民聚集的“粘合剂”,居民更了解社区,更有利于构建社区共同体,以共建、共治、共享、共生为核心,促进社区和谐发展;建设社区治理共同体符合居民对“利益-情感-文化”的多重价值追求<sup>[22]</sup>。

(一) 利益共同体是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驱动力

利益关联是推动社区居民由“不参与”向“参与”转变的理性选择,利益关联越紧密,成员参与能动性越高。“成本-收益”理论可说明社区参与不足的窘境,

由“理性人假设”可知,如果人们的心理预期、参与意识等收益减去参与成本等支出结果比零大,居民便会倾向于选择参与公共事务。利益触发、利益驱动等理论是可解释参与行为的重要机制,而利益关联是居民由浅及深参与的主要诱导因素。社区居民在保障自身利益过程中,积聚了社会资本,结成利益小团体,跻身成为社区参与主心骨力量。

(二) 情感共同体是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粘合剂”

情感认同是影响社区居民参与的内在因素。社区居民需求多元化,社区事务错综复杂。因此,参与社区治理的人主要由社区“积极分子”自愿承包,大多是党员、社区干部等群体,他们积极性更高、可支配时间相比其他人更自由。从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来看,他们主要是为了满足情感需求和自我实现的需求。因此,有学者将情感认同作为解释人们参与公共事务的行为和态度的重要因素。

(三) 文化共同体是社区共同体建设的精神支柱

社区文化是指在一定区域范围内,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社区成员在社区社会实践中共同创造的具有本社区特色的精神财富及其物质形态<sup>[1]</sup>。首先,社区公共性体现为社区内居民所关心的公共利益、公共议题等因素,社区共同体需要以建构社区公共性为基础<sup>[7]</sup>。公共性不仅指一种利他性取向,还指人们在交往过程中,相互关心、照顾的一种生活状态;是社区形成生活共同体的基础,也是和谐社会建设的价值坐标。其次,公共精神是社区文化的灵魂所在,也是社区强有力的支撑力量。其中,居民生活内容,包含物质、精神两方面的满足。培育社区公共精神,可从重塑睦邻关系等方面入手<sup>[19]</sup>,动员居民参与社区管理,增强其对社区认同感、归属感。最后,公共性与公共精神是进行社区文化建设的核心要素,也是社会生活有序化的基本保障。

### 三、构建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所面临的主要挑战

#### （一）利益共同体的碎片化

在社区治理中，各主体表达出不同的利益诉求，加剧治理主体间的不平衡，形成一种利益博弈状态，主要表现为主体性和能力性的碎片化以及社区治理效能低下等问题。城市化进程瓦解了传统熟人社会，多元主体间缺乏共识，信任散失，致使社区治理主体难以形成有效的沟通交流，形成去中心化的窘境；各主体存在能力差距，弱化了社区合作治理的根基<sup>[21]</sup>。其次，对于社区而言，仍习惯于传统政府对一切事务进行大包大揽，造成依赖性强、自主参与能动性不足，在此情况下，形成利益共同体是较困难的；而且，由于各主体未进行清晰的权责界定，易造成“集体行动困境”，资源错位，社区资源低利用率，社区深层次问题也无法得到有效解决<sup>[20]</sup>。虽然许多地方意识到可通过培育社会组织，整合资源，提供公共服务，但实际是，社区人才队伍建设中，存在岗位设置不合理等困境，使得服务专业化水平有待提高<sup>[17]</sup>。

#### （二）社区情感纽带功能弱化

在充满地方性、本土色彩的社区场域中，必然会发生与人对话、协商等过程。随着社会转型，公共情感正逐渐从“熟人社会”到“陌生人社会”转变，情感弱化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社区治理效能的提升。城市居民生活在空间分散、安保森严、内部私有的社区<sup>[4]</sup>，这为阻隔邻里关系交往提供了便利条件。社区情感是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中的重要一环，而居民常把自己同社区的关系视为一种“心理契约”，基于对社区共同的情感和群体归属而建立起来的。而在日常中，人们更多地表现出的是一种脱域性认同。因此，在社区很难形成一种强烈的认同感和归属感。社区居民“不参与”导致情感治理“失位”，情感治理的参与主体缺位使得情感治理成为无源之水<sup>[3]</sup>。

#### （三）社区文化的公共性危机

在社会变迁过程中，社区居民生活日趋原子化和个体化，因此，居民更倾向于“理性经济人”，考虑自身利益，而不考虑如何创造更多的公共利益，加剧了公共精神和建设共同体理念的缺失<sup>[10]</sup>。我们要反思，为什么社区会陷入公共性困境？究其原因，一是社区居民间缺乏彼此信任、依赖，社区人员结构复杂、流动性大，社区内的居民常处于“孤岛”状态，缺乏社区归属感，阻碍社区公共文化的培育；二是居民对于社区事务参与性不够，存在“搭便车”现象，当参与成本高于参与收益时，居民参与的能动性必然会减弱<sup>[12]</sup>；且主人翁意识不强，对社区治理和公共事务存在“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态度，阻碍社区公共精神的形成，社区文化正逐渐丧失其公共性品格。

### 四、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实践路径

#### （一）构建社区利益共同体

第一，以基层党建引领利益共同体。各级党组织和社区“两委”是处理社区事务的“领头羊”，可支配社区资源，解决社区治理碎片化问题<sup>[22]</sup>，对其他主体进行思想教育，担当“宣讲员”、“协调员”角色<sup>[5]</sup>，积极回应居民诉求，化解社区矛盾。

第二，以多元主体构建利益共同体。社区治理离不开多元治理主体的参与。其中，党的领导是永恒的主题，政府是引导者、服务者，市场扮演提供资源的角色，而社会组织 and 社区居民也是多元治理结构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参与主体。单一主体的利益联系程度不及多元主体之间利益联系<sup>[2]</sup>。社区集体行动困境可通过形成利益共同体来解决，参与主体更多元化，更易推动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形成。

第三，以科技支撑利益共同体。科技具有两面性。一方面使居民游离在社区之外，另一方面利益共同体的赋能也离不开科技的支持，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提供更多元化的途径。如便民服务平台、信息办公平台等的搭建，能实现“数据多跑腿，居民少走路”的社区服务智能化，促进社区和谐指数提升，更有利于推动社区利益共同体的实现。

#### （二）重塑社区情感有机体

第一，回应和满足居民情感需求。从情感治理角度来看，社区与居民间存在双向互动，当人们的需求从社区活动中得到回应，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会增强，人们积极参与到社区事务，社区共同体更易形成。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结构也在悄然转变，异质的城市社区不断扩张为人们带来了更多独立空间，同时也使得陌生人社会等问题愈发凸显。社区及其工作人员在处理日常事务中，应重视对居民不同情感和需求的识别和响应，提高公共服务协同供给的质效。

第二，培育和塑造社区正向情感。正确的价值观有助于引导积极的公共价值，增强社区居民“主人翁”意识，建立居民与社区稳定互动机制，深化居民对社区的参与，主动担负起作为社区成员应尽的权利和义务。首先，以良好的治理文化感化治理对象，打造社区独有的文化价值共识，建立包容、协作的社区价值理念，消除居民互动的心理障碍，提升社区凝聚力<sup>[13]</sup>。其次，可通过公共服务均等化，使居民感受社区温暖，激发其参与社区活动的热情，促进各住户间的交流互动，从“居住认同”上升到“情感认同”<sup>[15]</sup>。

#### （三）公共性的再生产

第一，搭建公共文化空间。社区文化是社区精神面貌的重要表征，社区的美化，需以共同的文化为支撑。公共空间的差异性对居民公共性的影响也不尽相同。对实体空间的使用以及社区的安全性，与居民对社区的认同之间呈现显著的正相关性。对于社区居民

而言,随着社区物理空间使用频率的增加与社区安全指数的提升,使得邻里认同、社区归属与情感共识等层面联系更紧密,这有助于社区公共性的改善。社区可通过建立图书馆、活动室等场所来打造公共文化空间<sup>[12]</sup>,形成社区文化有机体,动员居民参与社区活动。

第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文化建设的长效机制。社会力量参与形式日趋多元化,可由专业的文化企业引进其他社会力量,来解决社区文化有机体所面临的发展不平衡、开展文化活动缺少可持续性问题,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等多方力量协同参与机制,有效提升社区文化服务的质效<sup>[8]</sup>。社会力量以及社区居民的参与,为其文化的交流互动提供更多机会,形成文化服务主体多元化、组织形式多样化的社区文化共同体。

第三,培育居民的内生力量。公共精神是社区公共性持续发展的桥梁纽带,可解决社区的碎片化、原子化等问题。无论何种社区治理模式,都离不开精神层面的支撑,以唤醒居民的主体意识、责任意识<sup>[14]</sup>。一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营造社区治理的公共氛围和公共理念。完善社区党组织队伍建设,将党的政治、思想和组织优势转化为社区治理优势,推动社区公共精神的构建。二是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构建社区治理新格局。把政府一元管理模式向多元主体共治模式转变,激发多元参与机制,促进居民进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同时引入第三部门,让其他主体的自治潜能得以发挥,以提升社区居民的生活质量;发挥榜样带头作用、凝聚共识、创新社区协商机制,让社区中的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社区管理中来,培育社区自组织意识。三是发挥人情社会优势,完善社区自治功能,培育公共精神;结合现代自治机制,树立“服务邻里,服务社区”的理念,在现代契约和公益理念中发扬公共精神。

#### 参考文献:

- [1] 毕天云. 社区文化: 社区建设的重要资源 [J]. 思想战线, 2003, (04):85-88.
- [2] 查浩然. 社区治理中的利益共同体研究 [J]. 环渤海经济瞭望, 2020, (08):75-76.
- [3] 陈桂生, 吴合庆. 情感治理何以成为乡村社区治理的新转向——基于“治理有效”的解释 [J]. 求实, 2022, (04):96-108+112.
- [4] 冯敏良. 隔离社区的兴盛与社区治理的迷思——中国式社区治理的范式危机 [J]. 学术界, 2014, (03):75-82+308.
- [5] 黄晓春. 党建引领下的当代中国社会治理创新 [J]. 中国社会科学, 2021, (06):116-135+206-207.
- [6] 姬赞璐, 王东. 责任共同体: 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内生逻辑及构建路径 [J]. 重庆工商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2, (01):136-145.
- [7] 蓝宇蕴. 社会生活共同体与社区文化建设——以广州幸福社区创建为例 [J]. 学术研究, 2017, (12):66-76.
- [8] 陆和建, 姜丰伟. 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文化服务建设研究——基于社区文化中心的社会化管理实践 [J]. 国家图书馆学报, 2017, (05):75-80.
- [9] 潘允康. 社区治理辨析: 构建社区成员利益共同体 [J]. 理论与现代化, 2020, (02):40-48.
- [10] 永军, 周十同. 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现实困境及实现路径 [J]. 关东学刊, 2022, (04):50-57.
- [11] 任克强, 胡鹏辉. 社会治理共同体视角下社区治理体系的建构 [J]. 河海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0, (05):99-105+109.
- [12] 宋小芳. 社区文化建设助推社区治理现代化研究 [J]. 陕西行政学院学报, 2023, (01):65-69.
- [13] 孙璐. 社区情感治理: 逻辑、着力维度与实践进路 [J]. 江淮论坛, 2020, (06):139-144.
- [14] 谈慧娟. 重视社会治理中的公共精神培育 [J]. 长安, 2020(11):80-80.
- [15] 文宏, 林仁镇. 城市基层治理共同体建构中的情感生成逻辑——基于佛山市南海区的实践考察 [J]. 探索, 2022, (05):141-151.
- [16] 习近平. 《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 [J]. 时事报告 (党委中心组学习), 2019, (06):1.
- [17] 熊晓宇. 从“机械嵌入”到“有机嵌入”: 社会组织参与城市社区治理的困境及路径探究 [J]. 南方论刊, 2022, (02):36-39.
- [18] 徐步华, 王德鑫. 建构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实践模式与理论逻辑——基于芜湖市鸠江区“我们是一家人”社区治理新模式的考察 [J]. 社会福利 (理论版), 2021, (08):43-52.
- [19] 杨贵华. 重塑社区文化, 提升社区共同体的文化维系力——城市社区自组织能力建设路径研究 [J]. 上海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8, (03):92-98.
- [20] 姚迈新. 城市社区治理视角下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 [J]. 陕西行政学院学报, 2021, (02):25-28.
- [21] 张等文, 解秀丽. 从碎片化治理到共同体构建: 新时代社区治理的路径转向 [J]. 中共天津市委党校学报, 2022, (05):54-63.
- [22] 张艳, 曹海林. 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内在机理及其实踐路径 [J]. 中州学刊, 2021, (11):64-69.

**作者简介:** 谢如云 (2000年3月生), 女, 汉族, 湖南邵阳, 湖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在读, 研究方向: 应急管理。